

#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报告期内，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苏垦农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开展各项工作，认真履行了审计监督职责。现就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 （一）审计委员会委员变动情况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确认，独立董事李英女士、独立董事解亘先生和董事孟亚平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期自 2022 年 1 月 10 日至 2025 年 1 月 9 日，其中审计委员会主任由会计专业人士李英女士担任。

2023 年 4 月 10 日，孟亚平先生因退休原因辞去董事职务，亦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确认，董事刘卫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3 年 9 月 21 日，刘卫华先生等 5 名董事因工作变动辞去董事职务，因上述董事会成员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

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卫华等董事的辞职报告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董事后生效，其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职责。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确认，董事袁晓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上述变动及委员任职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审计委员会委员个人履历、专业背景及兼职情况（本报告期内）

李英，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出生，管理学博士。北京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吉首大学商学院特聘讲座教授，《会计研究》审稿专家，《财务管理研究》杂志编委，中国会计学会内部控制委员会委员。现任苏垦农发独立董事。

解亘，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出生，法学博士。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华东政法大学兼职教授，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南通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现任苏垦农发独立董事，兼任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微医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袁晓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曾任南京电影机械厂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连云港苏垦农友种苗有限公司监事，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部长，南京正大天晴制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江苏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苏垦农发董事，江苏省

苏舜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江苏省金象传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南京正大天晴制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江苏和垦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通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省岗埠农场有限公司董事，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江苏省铁路集团有限公司监事，江苏农垦清洁能源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审计委员会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保证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委员会工作职责。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有关要求。

##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听取或审议议案 11 项，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历次会议并重点审议了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定期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日常关联交易及会计师事务所续聘等事项。审计委员会委员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和专业知识，认真发表审核意见并向董事会提出专业建议，在公司审计与内控体系高效运行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内容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2 日	1.听取外部审计机构汇报 2022 年度财务报告 审计总结及重点事项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6 日	1.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 计的议案》
		4.审议《2022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5.审议《2023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6.审议《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3 年 4 月 23 日	1.审议《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九次会议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十次会议	2023年8月11日	1.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十一次会议	2023年9月14日	1.审议《关于向董事会建议聘用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十二次会议	2023年10月18日	1.审议《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 三、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主要工作情况

####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公司聘请的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进行多次沟通，协商年度审计工作计划，讨论审计中的重大事项与处理办法等，并督促年审会计师严格按照计划安排工作进度，确保审计计划顺利完成。经过审慎监督天健事务所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我们认为其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做到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出具的各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 （二）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认真审阅、检查了公司2022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2023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并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进一步完善和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和监督，对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和确保公司的规范

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 （三）审阅公司财务报告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听取公司经营层对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汇报后，对公司财务报告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财务核算与报告体系完备，公司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存在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亦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以及导致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

### （四）评估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等规定，积极推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指导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完成内部控制评价工作，认真审阅了公司编制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我们认为，公司已经按照《证券法》《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所有关规定的要求与《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打造并实施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 （五）审查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定价、审议及信息披露等工作进行了认真检查，并对关联交易的履行情况进行了跟踪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须，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价

格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结算，不存在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的情况，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 （六）协调管理层、内部相关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积极协调公司内部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保障审计工作顺利进行。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相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职责，本着对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秉承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发挥了指导、协调、监督作用，助力公司董事会规范决策和公司规范治理，保证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4 年，审计委员会将继续秉承审慎、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切实履行职责，强化对公司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审核，加强与公司其他董事、管理层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充分发挥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促进公司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的进一步优化，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报告。

（以下无正文，下承签署页）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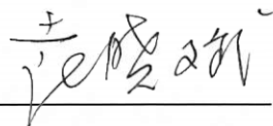
审计委员会委员：



李 英



解 亘



袁 晓 斌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 4 月 17 日